

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

112 年度全國高中職教育發展研討會-北區場實施計畫

一、活動目的：

- (一)藉由本活動，讓高中職教師深入瞭解最新之教育法規，尤其針對「專審會」、「校事會議」、「校園霸凌事件」及「校園性平事件」、「不適任教師處理機制」、「各校教評委員權責」之相關法規，以利提升教師專業法規知能。
- (二)透過工會與各學校教師交流，彙整教育現場端第一線教師在執行教學過程中，所面臨到的困境及需補強之教育資源。
- (三)由熟悉教育政策長官說明目前重要教育政策與法規，並與第一線教師溝通，有助政策推動及教師法規知能提升。
- (四)經由綜合座談建立教育行政機關與基層教師間溝通，讓教師廣泛且深入探討教育政策與改革議題，以提昇教師教育熱忱並促進教育政策規劃與執行的良性發展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三、主辦單位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

四、協辦單位：基北中等教育產業工會

五、辦理時間：112 年 12 月 15 日(五)，下午 2:00~5:00。

六、辦理地點：明星西點咖啡館（台北市中正區武昌街一段 7 號）。

七、參加人員：北區（基北北桃）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(含普高及技高)教師會理事長或推派教師代表 1 名。

八、報名：本次活動一律採線上報名，報名 QR CODE：

報名網址：<https://bit.ly/nshstu2023n2>

（2023 為數字）



報名處

九、課程表：

日期	時間	內 容	主講人
12 月 15 日 (五)	13:50~14:00	報到	
	14:00~15:30 主題分享	(一)教師面對不適任教師處理 機制之權利與義務 (二)教師解聘、停聘及不續聘 相關法規修法之重大變革	引言人：許麗吉秘書長 分享者：高孟琳理事長 (政大法律系&台大法 研所畢)
	15:30~17:00 綜合座談	學校教師組織會務交流 (1)學校教師組織會務及法規諮詢。 (2)教師權利與義務相關法規諮詢。 (3) 現行教育制度下，教師教育責任 險(含醫療及訴訟理賠)之需求否。	主持人：監事會召集人史 美奐老師 與談人：理事長、秘書 長、副秘書長、會務 幹部
	17:00	賦 歸	

十、為提升各校教師在處理相關事件之教師專業能力，請學校惠准予參加人員公差假(核予公假者請學校安排代課)。全程出席研討會課程之學員發給進修研習時數。

十一、聯絡人：馬善禹秘書

聯絡電話：(02)2731-7363

傳真電話：(02)3322-9432

聯絡地址：106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248 巷 30 號

電郵信箱：nshstu002@gmail.com